(上接B046版)

质保金,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一年后支付,客户方目前还未收到业主款项,目前该项目暂未收到回款。

客户35作为上市公司,资信能力较好,并且客户目前经营正常,信用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向客户交付的产品目前运行情况良好,相关款项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安排专人负责跟踪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及时与客户沟通,了解客户的付款计划和资金状况,跟踪应收款项的回收事项;

长春电力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款项因政府未给客户方进行结算和付款,客户拖欠款项,公司拟通过法律途径尽早收取款项;

客户98项目款项因供电局未支付给客户款项,客户已起诉供电局,待供电局回款后同步支付,公司已安排专人负责跟踪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及时与客户沟通,了解客户的付款计划和资金状况,跟踪应收款项的回收事项;

客户99作为项目的总包方,客户和业主最终决算还未完成,导致付款进程较慢,公司已安排专人负责跟踪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及时与客户沟通,了解客户的付款计划和资金状况,跟踪应收款项的回收事项;

客户96为国资背景公司,有良好的企业信用,资信能力较好,信用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向客户交付的产品目前运行情况良好,相关款项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安排专人负责跟踪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及时与客户沟通,了解客户的付款计划和资金状况,跟踪应收款项的回收事项;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拖欠公司款项,公司已通过法院向该客户提起诉讼,部分项目胜诉后公司已收到款项及延期付款的滞纳金;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同控方为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拥有良好的企业信用,资信能力较好,并且客户目前经营正常,信用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向客户交付的产品目前运行情况良好,相关款项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安排专人负责跟踪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及时与客户沟通,了解客户的付款计划和资金状况,跟踪应收款项的回收事项。

(二)结合业务开展情况、销售结算模式、信用政策变化等,分析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公司持续优化业务战略布局,在电力电网、海上风电等现有优势领域保持销售拓展资源的投入,建立常态化客户回访机制,公司管理层及资深技术团队深入客户现场,细化服务保障,精准匹配客户需求。同时,公司积极调整市场拓展策略,挖掘资源积极开拓新兴市场,加快公司产品和解决方案的落地应用,有效应对当前形势下的风险挑战。与河北港口集团数联科技、山东港口集团深度合作,共同促进新技术赋能港口行业的数字化转型,新行业应用加速落地取得积极成效,为公司新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奠定良好基础。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研发、生产和销售电力设施资产监控运维管理系统、海缆资产监控运维管理系统、港口交通资产监控运维管理系统和综合管廊资产监控运维管理系统等资产数字化运维管理系统。主要业务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应销售结算模式及公司信用政策也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2025年度(次)	2024年度(次)	变动
理工光科	2.20	1.99	0.21
科汇股份	2.30	2.13	0.17
容知日新	1.30	1.35	-0.05
行业平均	1.93	1.82	0.11
本公司	0.75	0.55	0.20

2025年度和2024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0.75次和0.55次,略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因为受下游客户款项结算时间较长等因素的影响,导致行业应收账款周转率普遍较低。2025年度较2024年度有所提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公司客户多为电网公司、市政单位等,在经济环境波动的背景下,政府投资的基础设施项目推进效率受到地方财政压力传导影响,回款受客户自身资金安排、国企及政府单位内部流程等影响,导致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增加,降低了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安排专人负责跟踪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及时与客户沟通,了解客户的付款计划和资金状况,跟踪应收款项的回收事项,向部分客户提起诉讼等方式,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使得2025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24年度有所提升。

(三)说明2026年一季度信用减值冲回的具体情况,并结合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具体测算过程及关键参数取值依据,以及历史回款情况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1.2026年一季度信用减值冲回情况

2026年一季度,信用减值损失冲回主要系应收账款回款的影响,具体针对2025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的回款冲回情况如下列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年末应收账款余额①	预期信用损失率②	损失准备③=①*②	2026年1季度回款金额④	冲回信用减值损失金额⑤=②*④
1年以内	14,927.49	7.68%	1,146.43	591.61	45.44
1-2年	4,575.79	16.21%	741.73	3,076.55	498.71
2-3年	7,207.77	28.63%	2,063.58	932.28	266.91
3-4年	4,280.24	49.58%	2,122.14	347.89	172.48
4-5年	3,935.98	82.31%	3,239.71	354.98	292.18
5年以上	1,128.73	100.00%	1,128.73	101.58	101.58
单项计提	34.81	100.00%	34.81	-	-
合计	36,090.80		10,477.14	5,404.87	1,377.30

注:上述应收账款余额不包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如上表列示,截至2025年度末,应收账款余额为36,090.80万元,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多种催款方式并行,公司下游客户项目回款节奏有所加快,2026年一季度回款6,271.62万元,其中2025年及之前年度的应收账款回款金额5,404.87万元,按照账龄冲回以前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1,377.30万元。

2.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具体测算过程

公司对于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认是基于迁徙模型所测算出的历史损失率,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前瞻性因素的调整所得出,具体过程如下:

第一步、根据历史数据计算应收账款迁徙率:

账龄	平均迁徙率代表系数	2024年-2025年迁徙率	2023年-2024年迁徙率	2022年-2023年迁徙率	2021年-2022年迁徙率	2020年-2021年迁徙率	平均迁徙率
1年以内	A	39.01%	62.39%	51.31%	47.41%	36.76%	45.34%
1-2年	B	47.63%	61.70%	80.90%	43.66%	49.16%	57.48%
2-3年	C	66.21%	86.20%	42.74%	20.95%	72.66%	46.79%
3-4年	D	72.53%	71.15%	42.18%	48.82%	66.51%	52.58%
4-5年	E	34.49%	62.45%	95.02%	100.00%	100.00%	71.49%
5年以上	F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账龄超过5年的,可回收性相对较低,所以账龄超过5年的均将其迁徙率设定为100.00%。

第二步、计算预期平均损失率

账龄	计算公式	2025年
1年以内	A*B*C*D*E*F*(1+5%)	7.68%
1-2年	B*C*D*E*F*(1+5%)	16.21%
2-3年	C*D*E*F*(1+5%)	28.63%
3-4年	D*E*F*(1+5%)	49.58%
4-5年	E*F*(1+5%)	82.31%
5年以上	F	100.00%

注:考虑经济增长、投资、价格指数、利率指标等影响公司未来经济状况的因素,测算前瞻调整系数为5%。

第三步、计算损失准备

单位:万元

账龄	应收账款余额①	预期信用损失率②	损失准备③=①*②	原计提比例④	损失准备⑤=①*④	差异⑥=③-⑤
1年以内	14,927.49	7.68%	1,146.43	4.81%	718.01	428.42
1-2年	4,575.79	16.21%	741.73	10.62%	485.95	255.79
2-3年	7,207.77	28.63%	2,063.58	18.47%	1,331.27	732.31
3-4年	4,280.24	49.58%	2,122.14	39.47%	1,689.41	432.73
4-5年	3,935.98	82.31%	3,239.71	75.07%	2,954.74	284.97
5年以上	1,128.73	100.00%	1,128.73	100.00%	1,128.73	-
合计	36,056.00		10,442.33		8,308.12	2,134.21

注:上述应收账款余额不包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023-2025年度,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A)	36,090.80	38,248.15	38,773.11
2024年收回金额(B)	—	—	12,656.84
2024年收回占比(C=B/A)	—	—	32.64%
2025年收回金额(D)	—	16,213.24	9,300.28
2025年收回占比(E=D/A)	—	42.39%	23.99%
2026年1-5月收回金额(F)	7,754.91	2,889.28	1,937.70
2026年1-5月收回占比(G=F/A)	21.49%	7.55%	5.00%
合计收回金额(H=B+D+F)	7,754.91	19,102.52	23,894.81
合计收回占比(I=C+E+G)	21.49%	49.94%	61.63%

截至2026年5月31日,2023年末应收账款期后已收回61.63%,2024年末应收账款期后已收回49.94%;2025年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比例为21.49%,公司持续进行回款跟踪并通过各种方式进行款项催收。

4.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账龄	理工光科	容知日新	科汇股份	行业平均	光格科技
1年以内	5%	5%	5%	5.00%	7.68%
1-2年	10%	10%	15%	11.67%	16.21%
2-3年	20%	30%	30%	26.67%	28.63%
3-4年	30%	50%	50%	43.33%	49.58%
4-5年	50%	80%	75%	68.33%	82.31%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00%	100.00%

如上表所示,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综上所述,公司结合合同情况和客户结构、外部经济环境的变化情况以及公司历史信用损失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同时综合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具有合理性,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持续督导机构及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获取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明细表以及期后回款明细表,并根据网络核查以及公司长账龄应收款说明,复核账龄在1年以上的大额应收款所涉具体交易对象及关联关系、交易内容及金额、已收款金额及逾期未回款金额,结合客户期后回款情况、经营状况,以及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催款手段,分析相关款项是否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2、向公司管理层访谈,了解公司的业务开展情况、销售结算模式、信用政策变化情况等,分析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3、复核公司2026年一季度的预期信用减值损失计算明细表,复核一季度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具体测算过程及关键参数取值依据,了解信用减值冲回的具体情况,结合历史回款情况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分析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持续督导机构及年审会计师认为:

1、账龄在1年以上的大额应收款所涉具体交易对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相关交易对象中,部分客户为央国企、上市公司,资信能力良好且经营正常,相关款项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重大风险;部分客户因上游未回款或与业主决算未完成导致付款滞后,但回款路径明确;另有部分客户的拖欠款项,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法律途径催收,部分项目已胜诉并收回款项及滞纳金。公司已建立有效的应收账款跟踪机制,对应收款项安排专人持续跟进回款进度、沟通付款计划与资金状况,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整体可控;

2、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为公司客户多为电网公司、市政单位等,在经济环境波动的背景下,政府投资的基础设施项目推进效率受到地方财政压力传导影响,回款受客户自身资金安排、国企及政府单位内部流程等影响,导致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增加,降低了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

3、公司2026年一季度回款6,271.62万元,按照账龄冲回以前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1,377.30万元,公司结合合同情况和客户结构、外部经济环境的变化情况以及公司历史信用损失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同时综合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具有合理性,较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问题5、关于存货。

年报显示,公司2025年存货账面价值为10,940.54万元,同比增长12.07%,其中,合同履约成本账面价值为7,672.51万元,占比70.13%。公司在2025年三季报中披露,收入增长主要系上年部分执行项目交付周期延长,在本年度完成验收确认所致。

请公司:(1)说明大额合同履约成本对应的具体项目明细,包括项目名称、交易对象、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履约期限、履约进度,结算模式、付款节点、对应收入确认时点,成本结转与收入确认是否匹配,并列示近三年各年末合同履约成本余额、当期增加额、当期结转额、减值计提额,分析余额、发生额逐年变动的原因,是否与公司营业收入、在手订单规模、项目回款、经营现金流变动趋势匹配;(2)列示期末存货库龄情况,结合订单覆盖率,说明是否存在长期未使用或预计无法销售的存货,结合公司披露的"部分项目交付周期延长"等信息,评估是否存在项目停滞、技术方案已过时等减值迹象;(3)结合存货跌价测试的具体过程、存货跌价准备新增计提、转回或转销的具体情况,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性;(4)分析存货周转率变动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差异及原因。

一、公司回复

(一)说明大额合同履约成本对应的具体项目明细,包括项目名称、交易对象、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履约期限、履约进度,结算模式、付款节点、对应收入确认时点,成本结转与收入确认是否匹配,并列示近三年各年末合同履约成本余额、当期增加额、当期结转额、减值计提额,分析余额、发生额逐年变动的原因,是否与公司营业收入、在手订单规模、项目回款、经营现金流变动趋势匹配;

1、大额合同履约成本对应的具体项目明细情况

公司以项目制开展的业务,于各项成本实际发生时分类归集至具体项目,从而确保项目成本归集的准确性。合同履约成本主要包含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劳务安装成本及其他项目相关成本,针对材料成本,公司对材料领用出库按照项目制进行核算管理,结转成本时根据累计归集的成本统一结转;针对人工成本,主要包含项目实施人员的直接人工,按照项目考勤进行对应登记确认,薪酬依照其在不同项目的考勤分摊至具体项目;针对安装成本,根据项目归集公司向劳务公司采购安装服务的费用,按照进度进行劳务成本暂估入账,结算完成全额计提劳务安装成本;其他费用按照实际发生计入对应项目成本。

故合同履约成本按照月度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劳务安装成本及其他项目相关成本进行入账确认,项目完工后取得客户方签署的相关资料后在当月同步结转成本,收入确认和成本结转按照项目一一对应确认同步结转,两者是匹配的。另外一方面,因公司项目履行是按照项目的整体进度逐步推进,在项目完工前成本逐步进行归集,故在每期期末,未完工的项目成本归集在合同履约成本进行列示。

2025年度,合同履约成本前十大项目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信息	项目金额	期末合同履约成本金额	回款总额	合同签订时间	结算模式/付款方式	约定履约时间	履约进度	收入确认时间
1	客户29	呼和浩特市-智能机器人系统	931.23	782.89	465.62	2025/12/24	(1)到货验收款:卖方交付的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经买方按本合同约定对外观、数量等进行验收,买方出具合格验收单60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0%;(2)终验款:买方将卖方交付的组件完成成品组装交付至最终用户,出具终验合格单后60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5%。(3)质保金:本合同约定质保期满后,卖方办理完质保手续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	交货时间:2025年12月26日前	履约中	未确认收入
2	客户11	济南市-智能机器人系统	958.00	719.87	95.80	2025/5/22	合同价格为人民币超过10万元的,卖方凭到货验收单、100%合同价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办理支付申请手续,买方在申请手续办理完毕后30个工作日内(境外支付的,延长30个工作日)支付95%的合同价款。合同价款的5%作为结清款,用于担保合同货物的质量。合同货物质量保证期满,并无质量问题或质量问题及时解决后,卖方办理支付申请手续。买方在申请手续办理完毕后30个工作日内(境外支付的,延长30个工作日)支付5%的结清款。	交货期:接到供货通知后10日内	履约中	未确认收入
3	客户11	济南市-机器人结构件	865.19	464.18	405.56	2025/11/17	到货验收后,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额的50%的到货款;货物到达现场并完成安装调试,经买方验收后,买方向卖方支付订单全额的25%的安装调试款;货物验收投运满半年无质量问题后,买方向卖方支付订单金额的20%的投运款。预留订单全额5%的结清款,物资验收合格且投运起算,至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经评估后,无息退还。若国家颁布新的税收政策,则按新政策执行,对结算价格进行相应税额的增减。	交货时间:2025/11/30	履约中	未确认收入
4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市-电缆隧道综合在线监测系统	1,224.53	380.19	40.54	2023/11/24	付款方式,甲方可选择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的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1)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乙方30%预付款,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开具预付款相应金额的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产品投运、经甲方全部验收合格并经过甲方业主审定,业主支付甲方相应验收款后,乙方开具合同对应金额的发票,甲方收到符合要求的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按照业主付款同等比例向乙方付款,直至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95%;剩余5%的款项作为质量保证金,甲方于本合同所有产品质保期满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或赔付完成后3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付清。(2)甲方支付上述各笔款项,以乙方开具对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为条件。	未约定	履约中	未确认收入
5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电力隧道综合监控系统	200.00	241.40	-	2024/12/27	1.本合同不支付工程预付款,乙方必须具备满足本工程的流动资金。2.办理结算前,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上月已发放参加施工人员工资费用的清单。3.本工程实行按月结算。在每次结算前甲方组织有关人员以及乙方人员进行现场收方并填写收方记录,参与收方的全体人员应签字确认。结算时,甲方依据乙方在计量期内完成符合本项目验收标准的工程实体数量和《工程量清单》(附件一)的单价进行计量。在扣除水电费、甲供材料费等相关费用后编制《工程结算单》,由甲方双方工地代表签字确认后作为当期结算款。隐蔽工程(工序)的工程量在覆盖前需经双方现场签认,否则不予计量。4.每期结算款在扣除劳动竞赛奖、安全风险金、工程质保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后,作为当期的应付款,并按照不高于82%向乙方支付,剩余18%在本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4.1安全风险金为当期结算款(含增值税)的10%,待工程竣工后视其安全情况予以返还(不计利息)。4.2工程质保金为当期结算款(含增值税)的3%,在本工程缺陷责任期满后且发包人向甲方返还后,扣除乙方原因造成的整修、赔偿(含材料)费用,将余额支付乙方(不计利息)。4.3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为当期结算款(含增值税)的5%,在乙方不拖欠农民工工资且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业主支付甲方剩余价款后予以返还(不计利息)。	暂定竣工日期:配合盾构掘进同步进场施工,盾构洞通后2个月内完成全部工作,达到验收标准。	履约中	未确认收入
6	长春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智能井盖监控系统	493.26	239.26	342.33	2023/9/12	按技术服务进度验工计价,全部服务完成,累计最高支付至已完服务计量的70%,服务结算审计完成后,支付至结算审定值的97%。质保金按结算审定值的3%留取。最终结算审定值以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审计机构确认并出具审核定案表为准	2.2技术服务期限:具备服务条件后1个月内完成。	项目已完工,待客户验收	未确认收入
7	客户29	呼和浩特市-智能机器人系统	246.61	207.35	123.31	2025/12/24	(1)到货验收款:卖方交付的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经买方按本合同约定对外观、数量等进行验收,买方出具合格验收单60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0%;(2)终验款:买方将卖方交付的组件完成成品组装交付至最终用户,买方出具终验合格单后60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5%。(3)质保金:本合同约定质保期满后,卖方办理完质保手续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	交货时间:2025年12月26日前	履约中	未确认收入
8	客户29	呼和浩特市-智能机器人系统	232.01	195.13	116.01	2025/12/24	(1)到货验收款:卖方交付的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经买方按本合同约定对外观、数量等进行验收,买方出具合格验收单60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0%;(2)终验款:买方将卖方交付的组件完成成品组装交付至最终用户,买方出具终验合格单后60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5%。(3)质保金:本合同约定质保期满后,卖方办理完质保手续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	交货时间:2025年12月26日前	履约中	未确认收入
9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变电在线监测设备	868.00	162.49	-	2025/12/2	甲方收到甲方客户支付的各阶段款项且收到乙方开具的对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30天后,按照甲方客户的付款方式同比例支付给乙方	未约定	履约中	未确认收入
10	客户29	呼和浩特市-智能机器人系统	189.20	159.06	94.60	2025/12/24	(1)到货验收款:卖方交付的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经买方按本合同约定对外观、数量等进行验收,买方出具合格验收单60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0%;(2)终验款:买方将卖方交付的组件完成成品组装交付至最终用户,买方出具终验合格单后60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5%。(3)质保金:本合同约定质保期满后,卖方办理完质保手续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	交货时间:2025年12月26日前	履约中	未确认收入
合计			6,208.03	3,551.82	1,683.75					
合同履约成本余额				7,839.89						
占比				45.30%						

注:回款总额、收入确认时间统计至2026年5月31日。

如上表列示,前十大未完工项目合同履约成本合计金额为3,551.82万元,占期末合同履约成本余额45.30%。另外,公司以项目制进行合同确认管理,部分合同约定了完工时间,合同约定的完工时间通常是合同预估的完工时点,但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受到项目规模、建设方式和验收条件等因素影响,合同实际验收周期通常晚于合同约定验收周期, 合同履行情况和完成时点会根据项目情况和客户方沟通确认,晚于合同约定的验收时点为公司项目履行的常规情况,不会对合同双方产生纠纷影响。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销售无需安装的商品,在商品整体交付至客户,经客户签收确认收入;销售需要安装的商品,在商品安装调试完成,经客户验收合格并取得验收文件时确认收入。

截至2026年5月31日,前十大合同项目暂未验收,未确认收入,未结转对应的合同履约成本,成本结转和收入确认匹配。

2.近三年末合同履约成本余额、当期增加额、当期结转额、减值计提额情况

公司2023年至2025年末合同履约成本余额、当期增加额、当期结转额、减值计提额、营业收入、在手订单规模、项目回款、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较2024年变动率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较2023年变动率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合同履约成本余额	7,839.89	8.23%	7,243.83	346.18%	1,623.53
期末合同履约成本回款	3,178.49	2.55%	3,099.37	142.28%	1,279.27
在手订单规模	34,358.70	23.28%	27,869.55	81.88%	15,322.92

注:期末合同履约成本回款均是统计至各期末回款金额;在手订单规模仅统计了已签订正式合同的金额,同时不包含1年以上未开工的订单,下同。

由上表可见, 合同履约成本余额2025年度较2024年度增长8.23%,2024年度较2023年度增长346.18%, 合同履约成本对应的回款金额2025年度较2024年度增长2.55%,2024年度较2023年度增长142.28%,均呈现先快速上升,后增速放缓的趋势,合同履约成本余额与期末合同履约成本回款趋势一致,说明公司合同履约成本余额在增长的同时,对应的项目回款也在增加。

在手订单规模2025年度较2024年度增长23.28%,2024年度较2023年度增长81.88%,其中2024年度较2023年合同履约成本余额大幅增长主要是受到项目交付周期延长及2024年度验收项目减少影响所致,2024年在手订单规模较2023年增长12,546.63万元,2024年公司综合毛利率53.86%,对应成本金额为5,789.02万元,与合同履约成本余额2024年较2023年增长5,620.30万元接近。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较2024年变动率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较2023年变动率	2023年度
合同履约成本增加额	16,543.33	20.90%	13,683.21	15.76%	11,820.65
在手订单规模	34,358.70	23.28%	27,869.55	81.88%	15,322.92

由上表可见,2025年度较2024年度,2024年度较2023年度的合同履约成本增加额变动率分别为20.90%和15.76%,呈持续上升趋势。在手订单规模2025年较2024年增加23.28%,2024年较2023年增加81.88%。主要原因是合同履约成本增加额为在项目开工至项目验收的过程中持续发生的与项目相关的成本费用,与在手订单的签订时点存在时间差,且2024年度部分项目开工延迟导致合同履约成本增加额增长幅度小于在手订单规模增长幅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较2024年变动率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较2023年变动率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合同履约成本结转额	9,881.62	22.56%	8,062.90	-38.53%	13,116.41
营业收入	21,564.75	18.18%	18,247.29	-40.06%	30,44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1.29	83.86%	-5,458.78	-37.85%	-3,959.96

注:由于2025年度存在净额法确认收入的情形,上表中营业收入已按照净额法列示,为保持口径一致,故上表中2025年度合同履约成本结转额不含净额法确认收入对应的成本金额。

由上表可见,2025年度较2024年度,2024年度较2023年度的合同履约成本结转额变动率分别为22.56%、-38.53%,营业收入变动率分别为18.18%、-40.0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率分别为83.86%、-37.85%,呈先降后升趋势。合同履约成本结转额和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2025年度较202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改善,主要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催收管理工作,当年度回款金额增加所致。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较2024年变动率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较2023年变动率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计提额	55.19	-76.61%	235.96	1,882.02%	11.91

由上表可见,2025年度较2024年度,2024年度较2023年度的合同履约成本减值计提额变动率分别为-76.61%、1,882.02%。公司的合同履约成本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按照项目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当合同履约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当期计提额主要是受项目预计售价和以前年度计提金额影响,本期计提额较上期下降主要原因是上期计提金额较大的部分项目在本期已验收结转和在本期补计提金额较小,本期新增的项目未产生大额减值。

综上所述,近三年各年末合同履约成本余额、当期增加额、当期结转额、减值计提额,与公司营业收入、在手订单规模、项目回款、经营现金流变动趋势匹配。

(二)列示期末存货库龄情况,结合订单覆盖率,说明是否存在长期未使用或预计无法销售的存货,结合公司披露的"部分项目交付周期延长"等信息,评估是否存在项目停滞、技术方案已过时等减值迹象;

1.期末存货库龄情况

2025年末,公司各类存货库龄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合计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合同履约成本	6,719.46	85.71%	663.36	8.46%	457.08	5.83%	7,839.89
原材料	892.72	60.27%	246.99	16.67%	341.52	23.06%	1,481.24
在产品	1,016.09	65.06%	340.47	21.80%	205.16	13.14%	1,561.73
库存商品	599.27	83.64%	60.97	8.51%	56.23	7.85%	716.46
委托加工物资	10.67	100.00%	—	—	—	—	10.67
合计	9,238.21	79.57%	1,311.79	11.30%	1,059.98	9.13%	11,609.98

注:占比=某类存货某类库龄账面余额/某类存货账面余额。

由上表可见,公司存货库龄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库龄1年以内的存货账面余额为9,238.21万元,占比为79.57%;库龄1-2年的存货账面余额为1,311.79万元,占比为11.30%;库龄2年以上的存货账面余额为1,059.98万元,占比为9.13%。库龄1年以上的主要是合同履约成本。

2、结合订单覆盖率,说明是否存在长期未使用或预计无法销售的存货

单位:万元

库龄	合同履约成本	截至2026年5月末回款	回款比例
1年以内	6,719.46	5,762.73	85.76%
1-2年	663.36	413.37	62.32%
2年以上	457.08	277.88	60.79%
合计	7,839.89	6,453.98	82.32%
在手订单规模	34,358.70	—	—
订单覆盖率	438.25%	—	—

注:项目各库龄回款统计方式为:如果项目在各库龄段均有存货成本发生,回款按照先覆盖2年以上的库龄存货后,再覆盖1-2年库龄存货,剩余回款归在1年以内。

由上表可见,公司2025年末在手订单规模为34,358.70万元,订单覆盖率为438.25%,在手订单远远超过期末合同履约成本金额。同时截至2026年5月末合同履约成本项目回款金额为6,453.98万元,占期末合同履约成本金额82.32%,其中1-2年回款占比为62.32%,2年以上回款占比为60.79%,一年以上的存货回款占比均较高。库龄较长的项目主要是项目已完工在等客户结算验收,或者是因项目现场不具备实施条件,受客户要求等通知再进场施工,因此结合订单覆盖率和回款情况,公司不存在长期未使用或预计无法销售的存货。

3.结合公司披露的"部分项目交付周期延长"等信息,评估是否存在项目停滞、技术方案已过时等减值迹象

2025年末合同履约成本期末余额中库龄1年以上前十大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合同信息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履约成本期末余额①	1年以内	1年以上	1年以上占比	截至2026年5月末回款②	回款占比③=②/①	预计后续成本	目前项目状态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电力隧道综合监控系统	2022/8/15	241.40	78.86	162.54	67.33%	—	—	6.39	实施中
长春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智能井盖监控系统	2023/9/12	239.26	68.26	171.00	71.47%	342.33	143%	13.12	项目已完工,待客户验收
客户100	重庆市-光纤测温系统	2023/5/31	131.62	3.36	128.26	97.45%	134.24	102%	0.59	期后已验收
客户101	贵阳市-电缆隧道综合在线监测系统	2020/12/2	69.54	1.24	68.30	98.21%	—	—	7.88	实施中
客户102	南京市-电缆隧道综合在线监测系统	2024/12/2	58.76	9.61	49.15	83.64%	100.00	170%	19.42	实施中
客户103	北京市-电缆舱综合监测系统项目	2023/9/15	52.56	9.11	43.45	82.67%	—	—	—	实施中
客户104	衡水市-光纤测温系统	2024/12/28	46.85	11.69	35.16	75.05%	50.40	108%	9.68	实施中
客户105	肇庆市-消防设备	2021/7/20	33.18	—	33.18	100.00%	—	—	0.43	项目已完工,待客户验收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肇庆市-管廊智能化设备	2022/3/23	28.92	0.19	28.73	99.34%	—	—	37.09	项目已完工,待客户验收
客户106	扬州市-电子井盖设备	2023/9/11	26.89	—	26.89	100.00%	—	—	2.41	项目已完工,待客户验收
合计			928.99	182.33	746.66	80.37%	626.97	67.49%	97.00	—
合同履约成本			7,839.89	6,719.46	1,120.43	14.29%	6,453.98	—		—
占比			11.85%	2.71%	66.64%	—	9.71%	—		—

注:预计后续成本主要是预估的材料成本、直接人工、分包成本和其他费用。

由上表可见, 公司合同履约成本前十大项目1年以上库龄占合同履约成本1年以上库龄金额的66.64%。

其中"长春市-智能井盖监控系统"合同为主合同的增补,根据客户要求进行的货物增补,主合同签订日期为2022年8月份,目前项目处于审价阶段,审价结束后申请完工验收结算单据;"重庆市-光纤测温系统"合同签订时间为2023年5月份,项目根据现场总包项目进度分批供货施工,期后项目已完工验收;"南京市-电缆隧道综合在线监测系统"2026年有零星供货,后续主要是针对货物的安装调试工作,完成后申请项目验收;"衡水市-光纤测温系统"2026年持续供货,目前针对已发货物的安装工作,安装调试完成后申请项目验收。以上四个项目回款金额已覆盖期末存货金额。

另外"贵阳市-电缆隧道综合在线监测系统"因现场部分区域暂不具备施工条件,等具备施工条件后进场复工,项目主要工作已经完成,预计后续成本为项目调试和现场沟通事项的直接人工成本;"北京市-电缆舱综合监测系统项目"因项目现场状态导致公司无法开展调试工作,后续公司安排人员远程指导调试,预计2026年7月份后完成调试验收;"肇庆市-管廊智能化设备"项目目前已完工,处于待验收阶段,公司在项目持续跟进中,项目预计后续成本主要为期后少量现场对接验收的直接人工成本;"肇庆市-管廊智能化设备"项目目前已完工,处于待验收阶段,项目预计后续成本主要是期后部分材料出库成本;"扬州市-电子井盖设备"项目目前已完工,处于待验收阶段,公司在项目持续跟进中,项目预计后续成本主要为期后少量现场对接验收的直接人工成本。

如上描述,后续部分项目发生的成本较少主要是部分项目处于完工或待完工的后续阶段,公司对接验收还需要少量成本发生,并且公司部分项目需要根据总包项目的进度进行安排供货和安装工作,部分项目总体施工进度受到业主安排和现场环境的影响,项目执行周期相对较长,按照项目现场沟通需求和合同进度确认的情况,周期较长的项目不存在无法继续履行或者暂停执行的情况。同时,公司已按照以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综上,公司在执行项目不存在因项目停滞、技术方案已过时等减值迹象。

(三)结合存货跌价测试的具体过程、存货跌价准备新增计提、转回或转销的具体情况,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性;

1.存货跌价测试的具体过程、存货跌价准备新增计提、转回或转销的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末存货余额	2024年12月31日存货跌价余额	本期存货跌价增加金额		本期存货跌价减少金额		2025年12月31日存货跌价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同履约成本	7,839.89	238.96	55.19	—	126.77	—	167.38
原材料	1,481.24	182.87	83.33	—	40.32	—	225.89
在产品	1,561.73	138.92	130.24	—	44.91	—	224.24
库存商品	716.46	45.90	36.93	—	30.90	—	51.93
委托加工物资	10.67	—	—	—	—	—	—
合计	11,609.98	606.65	305.69	—	242.90	—	669.44

2025年度,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为305.69万元,转销金额为242.90万元,2025年末存货跌价准备整体计提比例为5.77%。公司各存货类别存货跌价计提具体过程如下:

(1)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合同履约成本主要为归集的未完工项目成本, 以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因部分项目提前开工,尚未签订正式合同,公司按照保守预估售价计算存货跌价,同时实施周期较长、投入成本较大,导致项目合同履约成本发生减值,本期计提存货跌价55.19万元。

(2)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

公司对库龄在1年以内的库龄组合存货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库龄在1-2年的库龄组合存货按照20%计提跌价准备,对库龄在2年以上的库龄组合存货按照50%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不良和待处理的存货,不考虑库龄情况,按全额计提或按一定比例计提。本期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合计计提存货跌价250.50万元。

(3)委托加工物资

委托加工物资期末余额10.67万元,占存货余额比例较小,库龄均在1年以内,未提存货跌价。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计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本期转回242.90万元。

综上,公司已结合业务开展情况、存货呆滞及预计可变现净值充分、准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公司实际业务相符。

(四)分析存货周转率变动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差异及原因。

公司与同行业公司存货周转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次

单位	2025年存货周转率	2024年存货周转率	2025年相对2024年动	2023年存货周转率
理工光科	2.29	2.05	0.24	1.86
科汇股份	3.71	3.47	0.24	2.89
容知日新	2.13	1.88	0.25	1.74
同行业平均	2.71	2.47	0.24	2.16
光格科技	0.93	1.11	-0.18	2.43

注: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由上表可见,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与上述可比公司在产品技术路线、应用场景以及交付模式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从产品技术路线和应用场景看,公司提供以分布式光纤传感为核心的资产运维管理系统,主要应用于电力电网、海上风电、港口矿山等行业;理工光科提供以准分布式光纤光栅为核心的系统,主要应用于石油石化、公路交通等行业;科汇股份提供电力线路故障行波测距和录波、时钟同步等电力自动化设备,主要用于电力电网行业;容知日新提供点式有线、无线、手持式的振动传感器,主要用于海陆风电、石化、冶金、水泥等行业。从交付模式看:理工光科与公司以项目型交付为主,实施周期相对较长;科汇股份与容知日新交付品以标准化程度较高的单品为主,安装调试需求较低,交付周期相对较短。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存货余额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理工光科	科汇股份	容知日新	光格科技	理工光科	科汇股份	容知日新	光格科技
合同履约成本	19,240.87	—	—	7,839.89	17,416.63	—	—	7,243.83
原材料	651.72	2,631.29	4,665.74	1,481.24	769.86	2,399.77	4,393.49	1,249.47
在产品	1,710.72	2,173.48	56.81	1,561.73	1,335.31	1,699.82	128.14	1,378.75
库存商品	1,879.91	2,277.91	4,106.13	716.46	1,609.15	2,241.07	4,308.42	455.23
委托加工物资	45.54	—	—	10.67	16.74	—	—	41.27
发出商品	—	970.94	2,171.68	—	—	1,073.65	1,569.28	—
周转材料	5.75	—	—	—	10.96	—	—	—
合计	23,534.50	8,053.62	11,000.36	11,609.98	21,158.66	7,414.32	10,399.33	10,368.56

如上表列示,因产品技术路线、应用场景以及交付模式和公司有所不同,各公司的存货余额构成存在一定差异。可比公司中理工光科和公司较为相似,存在合同履约成本项目,存在部分项目供货成本,但理工光科规模较大,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金额较高,存货周转率较高;科汇股份和容知日新由于产品标准化程度较高,发出商品金额相对较低。

公司项目存在一定周期,受到项目规模、建设方式和验收条件等因素影响,导致存货余额大幅增长,因近两年整体收入规模较小,对应结转营业成本金额较低,导致存货周转率下降。

二、持续督导机构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了解公司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业务流程及内部控制,测试并评价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了解管理层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的方法,判断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是否与公司的业务情况相符;

3、获取并复核公司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使用的关键数据;

4、结合存货盘点及存货监盘情况,了解是否存在实物状态不佳的存货项目,复核管理层对此类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

5、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复核该计算表中数据的来源、完整性和准确性;

6、将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比较,分析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及差异原因。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持续督导机构及年审会计师认为:

1、2025年度, 公司合同履约成本前十大项目合计金额为3,551.82万元, 占期末合同履约成本余额45.30%,截至2026年5月31日,前十大合同项目暂未验收,未确认收入,未结转对应的合同履约成本,成本结转和收入确认匹配。近三年各年末合同履约成本余额、当期增加额、当期结转额、减值计提额,与公司营业收入、在手订单规模、项目回款、经营现金流变动趋势匹配;

2、公司2025年末在手订单规模超过期末合同履约成本金额,同时截至2026年5月末,一年以上的存货回款占比均较高,库龄较长的项目主要是项目已完工等待客户结算验收,或因项目现场不具备实施条件,受客户要求等通知再进场施工,因此结合订单覆盖率和回款情况,公司存在长期未使用或预计无法销售存货的风险较小,公司在执行项目因项目停滞、技术方案已过时而减值的风险较小;

3、公司已结合业务开展情况、存货呆滞及预计可变现净值充分、准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公司实际业务相符;

4、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与业务模式不同有关,差异具有合理性。

问题6、关于募投项目。

年报显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6.01亿元,进度为76.29%。三个首发募投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均为2026年7月。2025年末在建工程余额3.11亿元,较2024年末增长46.46%,主要原因系公司新建研发生产基地项目持续投入,工程进度99.41%,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自筹资金。请公司:(1)说明募投项目形成的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情况,对应供应商基本情况、合作背景,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说明资金支付节奏与项目实际建设、设备到货、工程进度是否匹配,资金投入、项目进展是否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是否符合募集资金使用制度的相关规定;(2)说明在建工程项目是否存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及时转固的情形,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及判断依据;(3)结合项目目前最新情况,说明募投项目是否存在延期风险,若存在,请披露并提示相关风险。

一、公司回复

(一)说明募投项目形成的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情况,对应供应商基本情况、合作背景,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说明资金支付节奏与项目实际建设、设备到货、工程进度是否匹配,资金投入、项目进展是否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是否符合募集资金使用制度的相关规定;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以及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的过程中都做到了规范使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0,102.1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20,892.17万元,其中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11,0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9,892.17万元。

公司于2025年7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8月8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内部结构及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募投项目结余利息收入及部分超募资金对分布式光纤传感系统升级研发及量产项目、资产数字化运维平台研发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追加投资。由于募投项目实际执行与早期规划存在一定的时间间隔以及为符合项目所在地政府规划指导部门的要求,公司预计募投项目相关场地及配套设施的单位建设改造成本高于早期预算,增加了场地建造费用、场地装修费用支出,公司拟使用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项目利息结余收入及部分超募资金对分布式光纤传感系统升级研发及量产项目、资产数字化运维平台研发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追加投资,以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合理、高效运用,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要求。根据该议案,截至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用于在建工程、固定资产的投资支出汇总及明细使用情况表如下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项目名称	金额	截至2025年累计使用	使用占比
分布式光纤传感系统升级研发及量产项目	场地建造费及其他费用	18,022.78	16,986.62	94.25%
	场地装修费	4,001.77	2,531.11	63.25%
	硬件购置费用	639.40	136.42	21.34%
资产数字化运维平台研发项目	场地建造费	3,527.01	3,070.02	87.04%
	场地装修费	1,201.45	714.28	59.45%
	硬件购置费用	71.60	-	0.0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场地建造费	5,872.83	5,119.75	87.18%
	场地装修费	1,979.88	1,177.07	59.45%
	硬件购置费用	452.27	6.86	1.52%
合计		35,768.98	29,742.13	83.15%

如上表所示,募投项目中涉及到的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为35,768.98万元(含税金额),截至2025年度累计支出29,742.13万元,募集资金投入占比83.15%。其中涉及在建工程的募投项目投资主要为场地建造费及其他费用、场地装修费,硬件购置费主要为涉及研发设备的固定资产。截至2025年度末,在建工程余额为3.11亿元,工程进度按照工程进度确认达到99.41%,在建工程同步按进度确认入账。上表募集资金支出涉及的募投项目进度为83.15%,为部分款项支付根据合同约定的账期进行结算,支付进度晚于在建工程入账进度。

2025年度末公司主体建筑已经完成,在建工程在装修尾声阶段,接近完工状态,2026年1月底,公司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转固条件,公司完成在建工程转固。

截至2026年1月份,在建工程前十大合同及明细如下列示:

单位:万元

供应商	具体内容	注册资本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合作背景	合同金额	合同入账未税金额	入账占比
江苏永泰建造工程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总包施工费	31,198.00	否	公开招标	13,418.80	12,310.83	100.00%
苏州博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整体装修	5,000.00	否	公开招标	3,900.00	3,577.98	100.00%
	弱电智能化工程				501.53	460.12	100.00%
苏州苏明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	12,675.00	否	公开招标	3,400.00	3,119.27	100.00%
中亿丰科工有限公司	基坑围护工程	10,200.00	否	公开招标	2,284.39	2,095.77	100.00%
江苏中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新建研发生产基地项目桩基工程	12,800.00	否	公开招标	1,718.75	1,576.83	100.00%
江苏平安消防集团有限公司昆山第三分公司	消防工程	5,008.00	否	公开招标	1,640.00	1,504.59	100.00%
	空调工程安装费				1,455.00	1,334.86	100.00%
江苏中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市政污水配套工程	3,008.00	否	公开招标	482.00	442.20	100.00%
江苏正业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电力安装工程	3,180.00	否	公开招标	443.00	406.42	100.00%
合计					29,243.47	26,828.87	

如上表所示,前十大在建工程合作供应商的合作背景都为公开招标取得,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根据项目进展进行在建工程入账确认,根据公司付款计划及供应商请款进度进行资金支付,公司董事会每半年度全面核查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的支付节奏与项目实际建设、设备到货、工程进度相匹配。

(二)说明在建工程项目是否存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及时转固的情形,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及判断依据;

截至2025年度末,在建工程项目处于装修尾声阶段,2026年1月末工程完工,公司申请并通过消防验收,在建工程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转固条件,为真实反映公司资产状况、规范会计核算,避免因延迟转固导致折旧计提不足、利润核算偏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相关要求,对于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因竣工结算审计尚未完成,项目最终结算工作尚未全部完成,无法确定固定资产准确入账价值,按暂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最终结算完成后,再按实际结算金额调整固定资产原值,公司于2026年1月份完成在建工程转固并进行确认。截至2026年1月份,在建工程转固明细及金额如表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转固金额	占比
施工费	29,188.03	94.19%
其他费用	1,799.14	5.81%
人工费	341.38	1.10%
合计	31,328.54	100.00%

如上表所示,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及时转固,另在建工程一直处于建设阶段,工期也符合项目进度安排,在各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进行测试,不存在减值迹象。

(三)结合项目目前最新情况,说明募投项目是否存在延期风险,若存在,请披露并提示相关风险。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相关报告,公司的募投项目施工组织、资金拨付、设备采购安装、研发资金投入等工作均按既定时间节点有序推进,关键节点进度与可研及披露计划基本一致,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影响项目推进的重大障碍。

公司将持续跟踪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严格把控各项募投项目资金投入,确保项目按期完成,截至目前,募投项目不存在实质性延期风险。

二、持续督导机构及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查阅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了解公司内控及募集资金相关制度;

2、向公司了解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更;

3、取得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所涉交易明细、相关会计凭证、银行单据等;

4、核对银行流水以及向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函证,检查发生金额、余额的准确性;

5、检查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大额合同、发票、付款单;

6、结合募投项目形成的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情况,了解对应供应商基本情况、合作背景,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7、分析资金支付节奏与项目实际建设、设备到货、工程进度是否匹配,资金投入、项目进展是否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是否符合募集资金使用制度的相关规定;

8、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项目进行盘点, 并向工程项目经理访谈了解在建工程的建设进度情况,并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9、了解公司所在城市及周边城市同类工程的造价情况,查阅公开信息,了解公司单位造价的合理性,判断建设工程费价格的公允性;

10、结合项目目前最新情况,了解募投项目是否存在延期风险。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持续督导机构及年审会计师认为:

1、公司前十大在建工程合作供应商的合作背景都为公开招标取得合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根据项目进展进行在建工程入账确认,根据公司付款计划及供应商请款进度进行资金支付,公司董事会每半年度核查了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专项报告,募集资金的支付节奏与项目实际建设、设备到货、工程进度相匹配;

2、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及时转固,另在建工程一直处于建设阶段,工期也符合项目进度安排,在各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进行测试,不存在减值迹象;

3、公司的募投项目施工组织、资金拨付、设备采购安装、研发资金投入等工作均按既定时间节点有序推进,关键节点进度与可研及披露计划基本一致,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影响项目推进的重大障碍。

特此公告。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6日